

武汉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

武发改审批服务〔2019〕157号

市发展改革委关于市第三医院首义院区新建 烧伤门诊楼项目初步设计的批复

市卫生健康委：

你委《关于审查市第三医院首义院区新建烧伤门诊项目初步设计的函》（武卫函〔2019〕118号）及相关设计资料收悉。在组织专家及相关部门共同审查，并专题审查概算的基础上，经研究，原则同意该项目初步设计报告（项目代码：2018-420106-83-01-050281），现批复如下：

一、建设规模及主要建设内容

该项目拟拆除现有烧伤门诊用房及1号配电房，新建一栋烧伤门诊楼，总建筑面积16800平方米，其中：地上建筑面积9800平方米，主要设置烧伤康复门诊用房、烧伤ICU病房及部分综合门诊用房等；地下建筑面积7000平方米，主要为车库和

配电用房等，设置停车位 127 个。同时配套建设供配电、给排水、暖通、消防、弱电工程等及室外绿化、广场、道路等工程。

二、有关设计调整优化

原则同意该项目初步设计，下阶段设计中以下内容请予调整优化：

1. 补充一、二级医疗工艺设计，明确主要医疗设计参数，完善平面功能及交通组织设计，妥善布置公共空间和设施。

2. 明确建筑防火与相邻既有建筑物之间的关系及相关的消防策略。

3. 明确各室外工程的范围以及与既有部分衔接的界面；给水、消防系统宜与院区内的既有系统及设备整合设计。

4. 结构安全等级宜为一级，结构重要性系数取 1.1。

5. 优化项目供配电设计方案，新建烧伤门诊楼低压配电应尽量设置在用电负荷中心。

6. 完善太阳能热水系统设计，宜选用集中式热水系统供应手术室层用水。

7. 通风系统应采用侧进上排方式，防止交叉感染。

三、相关配套条件

规划、环保、水务等应严格执行国家有关标准、规范，并办理相关手续。

四、工程概算和资金来源

设计单位送审的初步设计概算为 16625.41 万元，经审查，核定为 15023.76 万元（详见附件 1）。资金来源为市发改专项资

金 3200 万元，市卫生计生专项资金 9800 万元，其余由市第三医院筹措解决。

- 附件：1. 市第三医院首义院区新建烧伤门诊楼项目初步设计概算审定表
2. 市第三医院首义院区新建烧伤门诊楼项目初步设计专家评审意见

武汉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
2019年8月29日



市第三医院首义院区新建烧伤门诊楼项目 初步设计概算审定表

单位:万元

编号	工程或费用名称	送审额	审定额	增减值	备注
一	工程费用	14349.72	10654.89	-3694.83	
(一)	建筑工程费	7447.48	6594.81	-852.67	
(二)	安装工程费	6172.13	3476.92	-2695.21	
(三)	室外工程	559.58	424.63	-134.95	
(四)	场平及拆除工程	170.53	158.53	-12.00	
二	建设其他费用	1636.25	1355.88	-280.37	
(一)	建设单位管理费	206.25	187.83	-18.42	
(二)	工程建设监理费	235.71	184.04	-51.67	
(三)	建设项目前期工作咨询费	53.45	30.64	-22.81	
(四)	工程勘察设计费	426.85	380.03	-46.82	
(五)	场地准备及临时设施费	100.45	74.58	-25.87	
(六)	工程保险费	43.05	31.96	-11.09	
(七)	招标代理服务费	39.25	30.88	-8.37	
(八)	工程造价咨询费	163.33	100.35	-62.98	
(九)	其他	367.92	335.57	-32.35	
三	预备费	639.44	600.54	-38.90	5%
四	专项费用	0.00	2412.45	2412.45	暂 列 专款专用
(一)	供水接驳费	0.00	50.00	50.00	
(二)	燃气接驳费	0.00	30.00	30.00	
(三)	高压部分(含增容)	0.00	2332.45	2332.45	
	工程建设总投资	16625.41	15023.76	-1601.65	

市第三医院首义院区新建烧伤门诊楼项目 初步设计专家评审意见

受武汉市发改委委托，湖北省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9 年 7 月 3 日，在武汉主持召开了《市第三医院首义院区新建烧伤门诊楼项目初步设计》（以下简称《初步设计》）专家评审会。会议邀请了医疗卫生、建筑、结构、电气、给排水、暖通方面的专家。参加会议的有市发改委、市卫生健康委、市第三医院、武汉新纪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等单位的代表。

与会专家和代表审阅了中南建筑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编制的《初步设计》文件及相关资料，并听取了建设单位和设计单位对工程情况的介绍，经讨论，形成专家组审查意见如下：

一、总体评价

《初步设计》文件编制内容及深度基本符合相关要求，建设规模及建设内容符合可研批复文件要求，经补充完善后，可作为下一阶段设计依据。

二、意见及建议

1、补充一、二级医疗工艺设计，明确主要医疗设计参数，完善平面功能及交通组织设计，妥善布置公共空间和设施。

2、明确建筑防火与相邻既有建筑物之间的关系及相关的消防策略。

3、明确各室外工程的范围以及与既有部分衔接的界面；给水、消防系统宜与院区内的即有系统及设备整合设计。

4、结构安全等级宜为一级，结构重要性系数取 1.1。

5、优化项目供配电设计方案，新建烧伤门诊楼低压配电应尽量设置在用电负荷中心。

6、完善太阳能热水系统设计，宜选用集中式热水系统供应手术室层用水。

7、通风系统应采用侧进上排方式，防止交叉感染。

三、概算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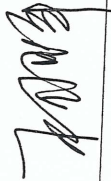
另行专题审查。

专家签名： 
 

2019年7月3日

市第三医院首义院区新建烧伤门诊楼项目

初步设计评审会专家签到表

姓名	单 位	专 业	职称或职务	签 名
汤 群	中信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	建筑	正高	
齐 革	同济医院	医疗卫生	高工	
熊火清	中信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	结构	正高	
张 宽	中信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	电气	正高	
李传志	中信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	给排水	正高	
杨 峰	中信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	暖通	教高	

抄送：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、市财政局、市生态环境局、市审计局。

武汉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室

2019年8月29日印发

共印 12 份